

# 赣州市交通运输局安全生产委员会

赣市交安字〔2022〕3号

## 赣州市交通运输局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 2022年市级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权力 和责任清单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交通运输局，赣州经开区、蓉江新区经发局，局属各单位，局机关各科室：

现将《2022年市级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权力 and 责任清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赣州市交通运输局安全生产委员会

2022年6月28日



# 鎮江市政府

鎮江市政府  
關於  
鎮江市政府



## 2022 年市级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

序号	责任部门	权力事项	权利依据	工作职责	与相关部门的职责边界	不履职或履职不到位的情形
1	赣州市交通运输局	道路运输安全生产监督管理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 3. 《江西省道路运输管理条例》 4. 《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》 5. 《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》	1.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道路运输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，实施有关道路运输市场准入。 2. 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、存在重大运输安全隐患的运输生产经营单位责令停产停业、停止使用、限期改正等，在规定时间内不能按要求改正且情节严重的，吊销相关经营许可或相应的经营范围。 3. 负责职责范围内道路安全防护设施的设置与维护，及时检查并整改路面安全隐患。 4. 在职责范围内对有关行业、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，依法查处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 5. 负责为本部门提供技术、管理服务的中介服务机构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。	按《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督管理办法》，道路运输管理机构(交通运输综合执法部门)与公安交通管理部门、应急管理部门依据法定职责，对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控工作实施联合监督管理	1. 对不符合安全条件的道路运输企业或人员予以准入许可的。 2. 对发现的非法违法行为未依法及时查处，导致重大安全风险或事故的。 3. 未按职责对道路安全设施和路面安全隐患及时维护整改，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。 4. 其他滥用职权、玩忽职守、徇私舞弊行为。

2	赣州市交通运输局	危险品运输安全监督管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591 号）</li> <li>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</li> <li>3. 《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条例》（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29 号）。</li> <li>4. 《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562 号）</li> <li>5. 《城镇燃气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583 号）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负责危险化学品、放射性物品、燃气道路运输企业运输工具和相关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。</li> <li>2. 依法查处相关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。</li> </ol>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对发现的非法违法行为未依法及时查处,导致重大安全风险或事故的。</li> <li>2. 其他滥用职权、玩忽职守、徇私舞弊行为。</li> </ol>
3	赣州市交通运输局	机动车维修安全生产监督管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《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》（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20 号）</li> <li>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09 号）</li> <li>3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负责机动车维修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, 实施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。</li> <li>2. 负责机动车维修企业的监督管理, 监督指导相关企业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和相关行业法律法规实施安全生产监管执法, 查处非法违法行为。</li> </ol>		对相关非法违法行为未依法及时查处, 导致重大安全风险或事故的。

4	赣州市交通运输局	公路水运工程项目安全生产监督管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《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393 号)</li> <li>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负责职责范围内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, 督促有关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。</li> <li>2. 依法开展安全生产监管执法,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等法律法规实施监管执法, 查处交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。</li> </ol>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未依法开展相关监管执法, 导致发生重大安全风险或生产事故的。</li> <li>2. 其他滥用职权、玩忽职守、徇私舞弊行为。</li> </ol>
5	赣州市交通运输局	内河水运交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355 号)</li> <li>2. 《江西省水路交通条例》</li> <li>3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等法律法规实施监管执法, 查处内河水运交通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。</li> <li>2. 负责内河船舶(含内河渔业船舶)检验工作的监督管理。</li> </ol>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对发现的非法违法行为未依法及时查处, 导致发生重大安全风险或事故的。</li> <li>2. 其他滥用职权、玩忽职守、徇私舞弊行为。</li> </ol>
6	赣州市交通运输局	港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》</li> <li>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负责职责范围内港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。负责职责范围内港口(含危险货物港口作业)经营许可。</li> <li>2. 督促有关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, 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。依法开展安全生产监管执法,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等法律法规实施监管执法, 查处港口(含危险货物港口作业)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。</li> </ol>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对不符合安全条件的有关单位予以经营许可的。</li> <li>2. 对发现的非法违法行为未依法及时查处, 导致发生重大安全风险或事故的。</li> <li>3. 其他滥用职权、玩忽职守、徇私舞弊行为。</li> </ol>

7	赣州市交通运输局	港口危险货物作业安全管理	1. 《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》（交通运输部令 2017 年第 27 号） 2. 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591 号）	依法对危险货物港口作业和装卸、储存区域实施监督检查，查处相关非法违法行为。		因监督管理不力或对相关非法违法行为未依法及时查处，导致重大安全风险或事故的。
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